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5-129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以自有资金投资、生产、研发、经销;空调、冰霜压缩机零部件和汽车起重机以及风能发电、水力发电、太阳能设备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产品零部件、大型车铸件、船用设备、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经销:钢铁、生铁、铸钢、焦炭(不含焦炭)、煤炭(不含焦炭)、钢材、铸锭;自有房屋租赁;自营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材料及制品的加工、开发、销售(不含贵金属);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吸收资金、非证券类、信贷、投融资中介等金融业务;(不含受托投资,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吸收资金、非证券类、信贷、投融资中介等金融业务);信息智能化系统网络技术研发;工业控制软件的研发及销售;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调试;自动化设备机械装备、机械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一般项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机床附件及附件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船舶配套设备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情况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投资、生产、研发、经销;空调、冰霜压缩机零部件和汽车起重机以及风能发电、水力发电、太阳能设备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产品零部件、大型车铸件、船用设备、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经销:钢铁、生铁、铸钢、焦炭(不含焦炭)、煤炭(不含焦炭)、钢材、铸锭;自有房屋租赁;自营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材料及制品的加工、开发、销售(不含贵金属);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吸收资金、非证券类、信贷、投融资中介等金融业务;(不含受托投资,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吸收资金、非证券类、信贷、投融资中介等金融业务);信息智能化系统网络技术研发;工业控制软件的研发及销售;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调试;自动化设备机械装备、机械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机床附件及附件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船舶配套设备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余条款不变

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4日 10:00-6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路378号11楼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4日

至2025年12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3.01	许继祥	
3.02	陈庆波	
3.03	陈勇	
3.04	陈永刚	
3.05	魏林	
4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吴冠廷	
4.02	陈文宏	
4.03	陈耀庭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于2025年10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于2025年12月17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4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25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受邀列席会议的嘉宾。

8.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28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证券发行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华亚转债”将于2025年12月16日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每10张“华亚转债”(面值100元)利息为人民币10.00元(含税)。

2.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

3.除息日: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

4.付息日: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

5.华亚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80%,第五年为2.40%,第六年为3.00%。

6.“华亚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15日,凡在2025年12月15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5年12月15日后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在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7.下一付息起息日:2025年12月16日

8.下一付息利率:1.8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56号”文核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了3,4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000.00万元,债券简称“华亚转债”,债券代码“127079”。根据《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华亚转债”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华亚转债”2024年12月16日关于2025年12月15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华亚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华亚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7079;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34,000.00万元(3,400,000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34,000.00万元(3,400,000张);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3年1月16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2年12月16日至2028年12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2023年6月22日至2028年12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

公司管理层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5-128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5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春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同时,根据上述变更情况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9)。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130)。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5-130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6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村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6日

至2025年12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于2025年10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于2025年12月17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4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25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受邀列席会议的嘉宾。

8.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28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证券发行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华亚转债”将于2025年12月16日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每10张“华亚转债”(面值100元)利息为人民币10.00元(含税)。

2.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

3.除息日: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

4.付息日: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

5.华亚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80%,第五年为2.40%,第六年为3.00%。

6.“华亚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15日,凡在2025年12月15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5年12月15日后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在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7.下一付息起息日:2025年12月16日

8.下一付息利率:1.8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56号”文核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了3,4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000.00万元,债券简称“华亚转债”,债券代码“127079”。根据《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华亚转债”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华亚转债”2024年12月16日关于2025年12月15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华亚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华亚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7079;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34,000.00万元(3,400,000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34,000.00万元(3,400,000张);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3年1月16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2年12月16日至2028年12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2023年6月22日至2028年12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6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村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6日

至2025年12月26日